

尊神為大的聖樂事奉

聖樂事奉要讓頌讚之聲直達於天，
人必定是隱藏的角色，才能彰顯神的榮耀。

信仰
專欄

歡
唱
詠
不
停



文／王耀真

聖樂事奉的目的，就是要藉著我們美妙的頌讚聲音，達到天上的神耳中，蒙神的悅納。而神也將諸般的恩惠、慈愛、信心、能力加添給我們，讓我們更能體會神的信實、真誠、豐盛與美好。所以聖樂事奉是以神為主體，就當以尊神為大的態度來作服事。那麼，應當怎麼做才是尊神為大？筆者提出以下幾個淺見作分享。

一、分別聖俗

尊神為大就會有分別，不至於聖俗不分。如果以自己的喜好來主導聖樂的服事，從個人來看，教會青年不喜歡唱本會的讚美詩，他們所表達音樂的本質與特性都出於自己的喜好；從團隊來看，音樂事奉團隊的組織架構、音樂事奉背後的行政工作（策劃、推行、管理），都是要達到自己喜好的

目標。如此所呈現出來的「聲音」，肯定只是讓自己滿意的聲音，也就是取悅自己的聲音。如果尊重神，就會先將自己的喜好擱置，表達出神所悅納的聲音，才能更進一步以神所悅納的聲音為自己的喜好。保羅原本認為逼迫教會是為天上的神而戰，後來才知道那都是「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」，因為他都在為與自己有益的事而戰，直到他「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」，才真正「為祂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」（腓三6-8）。

二、用心投入

有尊神為大的心，就會專心投入並且勤於練習。看重一件事情的程度就決定了我們投入的程度，聖樂事奉的成效有賴恆常穩定的練習，詩班或樂團都要以團契的模式來經營。如果以「任務取向」的模式來運作，都



是為了特定活動（如佈道會、婚喪禮、各種特別聚會等）而投入練習，勢必使聖樂事奉成為臨時性或機動性的聖工，結果可能一曝十寒，而無法提升教會聖樂的程度。從聖經來看，聖樂在信仰中的角色，有其組織性與專業性；起源於大衛在聖殿中設立利未人歌唱之人，還有管理者與專業指導的人（代上六31-32，十五22），這都是出於尊重神所建立的聖樂事奉。雖然我們不能像舊約利未人這樣做專職的音樂事奉，但起碼我們願意用心投入，就必定能得到造就，如同熱心聚會的人必定能在靈修上得到造就一樣。

三、隱藏自己

有尊神為大的心，就會隱藏自己。音樂事奉是很典型的「臺面上」的工作，很自然成為眾人目光的焦點，甚至藉著網路的傳播而得到人氣（觀看人次）與掌聲（按讚），這些現象容易使人忘記天上的神才是應該頌讚的主題。聖樂事奉要讓頌讚之聲直達於天，人必定是隱藏的角色，才能彰顯神的榮耀。如保羅所說：「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。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祂顯現的時候，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」（西三3-4）。以基督為我們的生命，效法基督將生命隱藏在神裡面，讓人看到在「臺面上」是神的光彩，所有的掌聲都在向至高的神致敬，如此的聖樂事奉與萬有同步稱頌神，也唯有尊神為大，才是我們真正的榮耀！



歡唱詠不停專欄

徵文

「歡唱詠不停」是新開闢的聖樂園地，將藉由聖經真理，闡述聖樂的意義和功能；以聖經中的音樂事奉記載，讓會眾學習得益；匯集臺灣各教區聖樂發展報導，供同靈們關注與支持。

期待弟兄姐妹也能提筆寫下在聖樂事奉中的豐盛恩典和感動。

歡迎投稿至 holyspirit@tjc.org.tw，或寄至 406506 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，文宣處收。註明「歡唱詠不停」專欄。

字數：800-1500字，文體不拘。

長期徵稿

